

证券代码：300040

证券简称：九洲集团

公告编号：2023-021

债券代码：123089

债券简称：九洲转2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洲集团”或“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李寅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张成武先生、刘晓光女士、丁云龙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报告及其摘要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2022 年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裁赵晓红女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2 年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155.7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68%；营业总成本 120,138.8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8.75%；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64.15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9.7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35.9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8,091.69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757,216.08 万元，负债总额为 468,297.4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1.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83,730.29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 5,188.36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25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2%。

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义，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以及满足公司的正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定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87,656,1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35,259,366.12 元，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现金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关于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董事会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说明，并出具了《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并经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鉴证报告。

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监高 2023 年度薪酬标准及考核方案》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薪酬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内部董事）同时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薪酬构成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执行。公司内部董事不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2、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领取董事津贴 6.25 万元/年，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上述薪酬方案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部分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二）独立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6.25 万元/年，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上述薪酬方案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部分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其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公司监事会成员薪酬

1、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部分组成，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考虑职位、责任、能力等因素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奖金结合年度绩

效考核结果等确定。

2、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监事，领取监事津贴 6.25 万元/年，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上述薪酬方案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部分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资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构成，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考虑职务价值、责任态度、专业能力等因素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金结合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后发放。薪资水平与其岗位贡献、承担责任、风险和 Company 整体经营业绩挂钩。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在可再生能源领域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投入更多的资金以满足业务拓展需求。为完成 2023 年经营计划，公司计划新增融资不超过 20 亿元，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债券、银行借款、信托、委托贷款、保理、贸易融资、票据融资及融资租赁等融资方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相关人员在上述额度内办理融资事项，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决定使用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通过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一年以内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

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符合会计谨慎性的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因此，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李斌先生、李真女士、刘富利先生及吴天柱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后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根据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方案，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七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同意提名丁云龙先生、刘晓光女士和张成武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根据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方案，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七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会提名，继续聘任李真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秘书，聘任张博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李真女士、张博文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品行端正，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后附李真女士、张博文先生简历）

公司《关于聘任续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融资业务需求，2023年度公司拟为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拟申请授信的子公司有：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诚电气”）、大庆时代汇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庆汇能”）、大庆世纪锐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庆锐能”）、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纳热光伏扶贫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莫旗纳热”），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融资授信额度的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关系	拟授信额度	担保额度	担保期限
1	昊诚电气	一级全资子公司	25,000	25,000	以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2	大庆汇能	二级控股子公司	24,900	24,900	以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3	大庆锐能	二级控股子公司	24,900	24,900	以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4	莫旗纳热	二级控股子公司	20,000	20,000	以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合计			94,800	94,800	

其中：昊诚电气已确认融资银行及授信额度担保明细如下：

序号	融资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款项用途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敞口综合授信：3,000 万元	采购原材料、支付货款及支付工程款等企业日常经营支出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敞口综合授信：6,000 万元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	实际授信额度以银行审批为准	
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敞口综合授信：4,000 万元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敞口授信：3,000 万元	

大庆汇能的担保明细如下：

序号	融资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款项用途	期限
----	--------	------	------	----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综合授信：24,900 万元	运营期项目贷款	14 年
---	---------------------	----------------	---------	------

大庆锐能的担保明细如下：

序号	融资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款项用途	期限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综合授信：24,900 万元	运营期项目贷款	14 年

上述公司的子公司拟申请累计总额不超过 94,8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公司拟为上述授权范围内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以银行保证合同为准，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关于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追加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东大直支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未来资金需求，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东大直支行申请追加综合授信额度至人民币不超过 18,000 万元（大写：壹亿捌仟万元），最终以银行实际授信为准；期限 1 年（12 个月），授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公司同意用本公司合法拥有的哈尔滨南岗区哈平路 162 号 1 栋 1-4 层工业用途房产、仓储楼、仪表装配车间抵（质）押给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东大直支行，用于担保本公司对上述债务的清偿。

证件类型	证件号	坐落位置	面积
不动产证	黑（2021）哈尔滨市不动产权第 0277099 号	南岗区哈平路 162 号 1 栋 1-4 层	宗地面积 20969.00m ² /房屋建筑面积 32035.75m ²
不动产证	黑（2021）哈尔滨市不动产权第 0280358 号	南岗区哈平路 162 号	宗地面积 11994.50m ² /房屋建筑面积 14783.86m 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311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00 亿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 5.0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1 月 8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九洲转 2”，债券代码“123089”。2021 年 6 月 25 日，九洲转 2 进入转股期。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因公司可转债转股，公司股份总数由 587,651,252 股增加至 587,657,220 股，相应注册资本由 587,651,252 元变更为 587,657,220 元。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会议上做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备查文件

1、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2、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3、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特此公告！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寅先生：中国国籍，1962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哈尔滨市工商联副主席。1984年毕业于黑龙江大学，任黑龙江省科学院技术物理研究所研究实习员；1986年哈尔滨工业大学应用化学系攻读硕士研究生学位，主修高分子材料专业；1989年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应用化学系工作，任讲师，同时攻读在职博士；1993年任哈尔滨九洲高技术公司高级工程师，1997年任哈尔滨九洲电力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0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李寅先生近年来先后荣获：全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家、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力电子分会先进工作者、省长特别奖、省“五四”奖章、黑龙江省“青年创业明星”、黑龙江省科技创业突出贡献奖、哈尔滨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等荣誉或称号，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第十六届工商联主席，第十一届、十二届黑龙江省人大代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赵晓红女士：中国国籍，女，汉族，1963年11月生，哈尔滨人，1984年参加工作，硕士、副研究员，民主党派。现任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1980年9月至1984年9月就读于黑龙江大学化学专业；1984年9月至1992年1月任黑龙江省科学院石油化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1992年1月至1993年3月任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委员会科技成果处副研究员；1993年3月至1997年8月任哈尔滨九洲高技术公司总经理；1997年8月至今任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11年11月任十一届、十二届哈尔滨市侨联副主席，2019年4月任哈尔滨市侨联新侨创新创业联盟理事长；2002年至今任九三学社黑龙江省省委委员，2017年至今任九三学社黑龙江省委妇委会主任；2003年至今任黑龙江省妇联常委；2017年至今任黑龙江省女企业家协会会长；2019年至今中国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2017年8月至今任黑龙江省工商联常委；2003年至2016年历任三界市政协委员，2016年至今任哈尔滨市第十五届、第十六届人大代表；2016年至今任哈尔滨市人大民宗侨外委委员。

赵晓红女士个人荣获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巾帼建功标兵，中国优秀女企业家标兵，中国改革开放三十周年全国优秀创业女性——推动企业进步奖，九三学社中央社会服务先进个人、中国侨联第五届创新成就贡献奖、省重大经济效益奖、

省(市)科技进步奖三项、黑龙江省十大杰出妇女，黑龙江省百行百业女性创业精英，黑龙江省巾帼建功标兵，黑龙江省三八红旗手标兵；哈尔滨市十大优秀企业家，哈尔滨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等等殊荣。她连续三次荣评为全国第十、十一、十二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并荣幸二次作为中国优秀杰出妇女代表得到党和中央领导的亲切接见。

李斌先生： 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国营第六七一厂（哈尔滨龙江电工厂）财务处会计、会计科长、财务处副处长。1999年进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公司副总裁。

李真女士： 中国国籍，1983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2009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曾任职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黑龙江分所，担任项目经理职务，2010年9月进入本公司，先后担任总账会计、证券部总监、投融资部总监、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集团副总裁职务。

刘富利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4年毕业于佳木斯大学工学院电子信息专业。2004年进入本公司研发中心工作，历任电源产品项目经理、电源事业部总经理、销售电网行业部经理、总裁助理，现任副总裁。刘富利先生参与研发的电力电子功率模块和电力电子功率产品二个项目是国家发改委高技术示范工程项目，是本公司核心产品之一。

吴天柱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2010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研发中心项目经理、研发中心总经理、现任研发中心总经理、直流产品部总经理。吴天柱先生主持开发公司的两个核心项目：新型直流电源系统项目、高寒电动汽车充电桩项目，并获得哈尔滨市科学技术协会2014-2015年度、2016-2017年度哈尔滨市“讲理想、比创新、比贡献”活动创新标兵称号。吴天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张成武先生： 中国国籍，1962年出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化学工程

与技术系，博士学位。曾就任于黑龙江省塑料工业科学研究所，现就任于黑龙江省塑料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副站长；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全国塑料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SCI，委员；黑龙江省塑料工程学会，常务副理事长。张成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丁云龙先生：中国国籍，1963 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位。1981.9 至 1985.7 就读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金属材料与工程系获得学士学位，1985.9 至 1988.7 就读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自然辩证法专业获得硕士学位，1988.7 至 1990.3 山东省德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担任市长秘书，1990.3 至 1999.3 德州石油化工总厂担任厂长助理，总经理(负责技术开发管理和人力资源管理)，1999.3 至 2002.7 考入东北大学全日制攻博，2002.6 至 2004.5 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后流动站工作，2002.8 至今哈工大管理学院公共管理系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任哈尔滨市人民政府专家顾问咨询委员会委员，黑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一届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大连海事大学兼职博士生导师，《公共管理学报》副主编，曾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学报社科版》副主编，主编等学术职务。丁云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晓光女士：中国国籍，1974 年出生，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10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博士后学历。1997.9 至 1999.7 就读于东北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获得林业财务与会计硕士学位，1999.9 至 2003.7 就读于东北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获得林业经济管理博士学位。1999.9 至今，于东北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执教，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教授。刘晓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董事会秘书简历：

李真女士：中国国籍，1983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2009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曾任职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黑龙江分所，担任项目经理职务，2010年9月进入本公司，先后担任总账会计、证券部总监、投融资部总监、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集团副总裁职务。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张博文先生：中国国籍，1992年出生，先后毕业于山东大学人力资源专业和新加坡管理大学应用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20年10月进入本公司，历任证券事务助理、证券事务代表。